

有關港珠澳大橋通車條件的提問
(文件 IDC 85/2017 號)

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現提供與港珠澳大橋有關問題 1 及 4 的書面回覆如下：

問題 1： 大橋和赤鱸角人工島南北連接路的預計通車時間？

答 1： 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即香港接線及香港口岸)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工程分別於 2011 年及 2013 年展開。工程項目由路政署負責監督，並由本署委聘的工程顧問負責監察及推展工程。按目前進度，港珠澳大橋香港段主要工程會於 2017 年年底完成，具備通車條件。至於整個港珠澳大橋整體工程何時通車，粵港澳三方力爭於 2017 年年底前完工，並將因應跨界通行政策落實措施等因素，以期早日三地同步通車。

路政署於今年 3 月 17 日發出新聞公報，表示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北面連接路海底隧道段的南面出入口存在技術困難，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下的一段約 700 米長隧道的設計及施工方案需要作出相應修改，如果承建商在商討過程中能充分合作，適時提交合理及具成本效益的修改設計，路政署現時預計北面連接路最快可於 2020 年完成。經路政署與承建商在過去數月的密切商討後，現時情況已有所改善，承建商已採取較合作的態度。路政署及顧問工程師正與承建商就其修改設計細節進行詳細討論，以儘快確定修訂設計方案及追回進度。按照目前情況，路政署預計北面連接路最快可於 2020 年完成。

至於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南面連接路，正如路政署於今年 3 月 17 日發出新聞公報所表示，工程曾因遇到技術困難而延遲；而有關的技術困難現時基本上已得到解決，工程亦正全速進行。根據承建商提交予路政署的進度報告，若未來沒有其他不可預見的情況出現，預計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南面連接路全部工程最快可於 2019 年上半年完成。

問題 4： 工程的職業安全情況和環境影響評估？

答 4： 路政署十分重視建築工地的職業安全，並在轄下工務工程合約訂明路政署相關的職業安全要求，包括制定安全計劃書、推行安全管理系統，及按法例規定設置和維持安全的作業裝置及工作系統。路政署已再三敦促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工程有關工程顧問的駐工地工程人員全面檢視工程的安全管理系統及各安全措施，包括與海事建造工程有關的安全措施，並督促承建商嚴格執行有關安全措施，以確保施工安全。路政署會繼續緊密監督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工程工地的安全情況，並與工程顧問及承建商持續檢討有關安全措施的成效，確保施工安全。

透過實施一系列的安全管理措施，港珠澳大橋工程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工程能夠安全地進展。同時，路政署已再次敦促所有駐工地工程人員加強監察承建商的安全表現，要求承建商嚴格執行安全管理及各項安全措施，確保工序得以安全進行。

此外，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工程項目均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 的指定工程項目，在設計階段已按《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為工程進行期間及日後營運階段對鄰近環境及生態可能出現潛在環境影響作出評估，並因應可能出現的影響提出相應的緩解措施。另一方面，上述工程已獲得由環保署發出的環境許可證以進行施工和營運。

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內的主要考慮因素包括空氣、噪音及水質等的影響，上述工程項目須在施工和營運階段實施環境監察與審核計劃，藉以監察各項緩解措施的成效，以及工程項目對相關法定準則的達標情況。根據目前的環境影響評估，在採取適當緩解措施後，上述工程項目在施工及營運期間對環境的影響能夠減低至可接受水平。

2017 年 9 月